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部分代销机构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代销机构,详情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1.2023年12月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金证券”)办理下表所列基金产品的开户、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代码	基金名称	TA类别
009557	申万菱信创业板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自建TA
010505	申万菱信创业板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0531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中登TA
001724	申万菱信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1985	申万菱信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自建TA
011986	申万菱信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07800	申万菱信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6103	申万菱信沪深300优选指数增强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自建TA
016104	申万菱信沪深300优选指数增强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2626	申万菱信汇元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自建TA
012627	申万菱信汇元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5158	申万菱信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7065	申万菱信价值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自建TA
017066	申万菱信价值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5173	申万菱信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5167	申万菱信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5445	申万菱信绿色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自建TA
015446	申万菱信绿色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7071	申万菱信全球新能源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A	自建TA
017072	申万菱信全球新能源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C	自建TA
015177	申万菱信中证成份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中登TA
010735	申万菱信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自建TA
016748	申万菱信稳鑫6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自建TA
016749	申万菱信稳鑫6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5175	申万菱信稳益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5254	申万菱信消费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05009	申万菱信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自建TA
015157	申万菱信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7291	申万菱信养老目标日期2045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自建TA
015176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中登TA
015171	申万菱信医药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5159	申万菱信智能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6515	申万菱信智能生活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自建TA
016516	申万菱信智能生活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07799	申万菱信中小企业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中登TA
018207	申万菱信中证沪深港数字经济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自建TA
018208	申万菱信中证沪深港数字经济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自建TA
016209	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中登TA
016225	申万菱信中证内地新能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自建TA
016226	申万菱信中证内地新能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自建TA
015178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中登TA
007983	申万菱信中证研发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	自建TA
007984	申万菱信中证研发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	自建TA

注:1.本公司旗下自建TA基金与中登(“中登”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简称)TA基金之间不能相互转换,以上基金产品的具体业务规则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二、咨询方式

代销机构简称	客服电话	官方网站
国金证券	95310	www.gjzq.com.cn

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销售机构信息也可登录本公司官方网站(www.swsmu.com)进行查询,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各基金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588或021-962299)进行咨询。

基金名称中含有“养老”并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相关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惠顾办理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定投、转换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30日